

# 郑州市教育局处室函件

郑教师函〔2023〕450号

## 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3年高中新任教师培训工作的 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省实验中学：

为贯彻落实《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师能力素养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5）》要求，帮助新任教师尽快转变角色、适应高中教育教学工作，郑州市教育局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高中新任教师专项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单位

郑州师范学院。

### 二、培训对象

2022年分配到高中任教的新任教师（包括近两年分配到高中任教但没有参加新任教师培训的教师）。

### 三、培训方式及时间

#### （一）培训方式

培训采取线下集中培训和网络研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二）培训时间

1. 线下集中培训：线下集中培训时长每期为 6 天，培训学时为 48 学时。

培训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8 日——7 月 25 日。

第一期：2023 年 7 月 8 日——7 月 13 日；

第二期：2023 年 7 月 14 日——7 月 19 日；

第三期：2023 年 7 月 20 日——7 月 25 日。

2. 网络研修时间为：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培训学时为 72 学时。

网络研修具体事宜由郑州师范学院在线下集中培训期间另行通知。

## 四、培训费用及费用支付

### （一）培训费用

培训费用按照每人每天 380 元标准，每人培训费用 2280 元，包括培训费、资料费、住宿费、网络平台使用费、课程资源费等，不含往返交通费。

各单位参训教师的培训费用，市教育局已按专项培训经费的 1/2 下拨到各单位，请各单位根据分配的名额人数配套剩余 1/2 经费后按每人 2280 元的标准支付。

所有参加培训教师的交通费由教师所在单位按相关规定报销。

## （二）费用支付

请各参训教师所在单位将培训费用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前转账至郑州师范学院。

收款人：郑州师范学院；

账 号：4100 1529 0100 5900 0999；

开户行：建设银行郑州市花园路支行。

特别提醒：汇款时请注明“2023 年郑州市高中新任教师培训费”，报到时交付单位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财务公章，以方便培训发票的领取。另外，不能使用公务卡和个人支付宝、微信方式等转账。

郑州师范学院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13938407953。

## 五、培训报名

### （一）培训人员选派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条件和分配名额（见附件 1）选派教师参加培训。

### （二）报名方法

本次培训纳入继续教育学分管理，计 120 学时。为便于培训学时的管理，报名依托河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进行。请各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前通过河南省教师教育网（[www.hateacher.cn](http://www.hateacher.cn)）右侧的“河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管理版)”完成学员报名工作。报名时遇到问题请与郑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系统管理员张弦老师联系(电话:61368900)。

在系统上报名注册的同时，各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前将报名表（见附件 2）报郑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邮箱：zhangxian1102@163.com。邮件注明单位和培训项目。

## 六、培训的组织与报到

### （一）培训组织

本次培训由郑州市教育局主办，郑州师范学院具体承办。郑州师范学院负责此次培训班课程设置、教授聘请、参训教师的学习、实践等，并做好教学管理、食宿管理、培训质量的反馈等工作。

### （二）培训报到

各单位参加培训教师要按照要求的时间到郑州师范学院参加培训，培训期间带孩子及家属的，承办方不予接待。

#### 1. 报到时间

第一期：2023 年 7 月 8 日上午 11:30 前；

第二期：2023 年 7 月 14 日上午 11:30 前；

第三期：2023 年 7 月 20 日上午 11:30 前。

#### 2. 报到地点及联系电话

汉庭酒店：郑州市惠济区英才街 146 号（文化路英才街西北角），可乘坐 6.62.75.79.196.B51 路公交车到达。

文津博雅酒店：郑州市惠济区桂圆南街与英才街向西 170 米路北，可乘坐 79.156.196.197.B51 路公交车到达。

#### 3. 报到须知

学员报到时提交加盖单位财务公章的单位转账凭证、一寸免冠照片 1 张（照片背面填写教师姓名、单位、性别、年龄等）。

## 七、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通知分配的名额，选派符合条件的教师参加此次培训。教育参训教师遵守有关规定，服从管理，认真学习，并按文件要求到指定地点报到、参加培训。

（二）培训结束后，对能按照要求完成各个阶段培训的新任教师，郑州师范学院组织填写《2023 年郑州市高中新任教师培训结业登记表》（见附件 3）后，由郑州市教育局统一颁发《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培训合格证书》（证书由郑州市教育局统一印制）。持有《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培训合格证书》作为教师转正定级、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及办理《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登记证书》的重要依据。

- 附件：1. 郑州市高中新任教师培训名额分配表  
2. 郑州市高中新任教师培训报名表  
3. 2023 年郑州市高中新任教师培训结业登记表

2023 年 6 月 26 日

（联系人：师光 联系电话：66962196）